

长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六年六月

目 录

会议须知.....	3
会议议程.....	4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7
议案一：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8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会的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长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长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达会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身份证原件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经验证后方可出席现场会议。参会资格未得到确认的人员，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进入会场。

二、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股东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为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要求现场发言的股东需事先向公司证券事务部登记，发言顺序按登记先后顺序依次进行，临时要求发言的股东安排在登记发言股东之后。

四、股东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发言或提问内容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简明扼要，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每位股东发言或提问次数不超过 2 次。会议主持人可以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损公司、股东利益的问题，会议主持人或相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股东发言或提问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或提问。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

进行发言或提问。

五、股东会现场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者弃权。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的议案，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进行表决。股东会的各项议案列示在同一张表决票上，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按要求逐项填写，填写完毕，务必签署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者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六、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七、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八、股东会期间请参会人员应当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将手机关机或调为静音状态，未经公司董事会同意，任何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摄像、录音、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会议结束后再离开会场。

九、股东出席本次会议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6 月 26 日（星期五）15 时

2、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民祥路 49 号公司综合楼三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刘其永先生

6、参会人员：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其他人员

7、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6 月 26 日至 2026 年 6 月 2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股东进行登记、领取会议资料；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宣读会议须知；

（三）主持人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

(四) 主持人主持推举计票人、监票人；

(五) 与会股东逐项审议会议议案：

1、《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2、《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六) 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发言、提问及现场答疑；

(七) 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对议案逐项进行表决并填写表决票；

(八) 休会，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九) 汇总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十) 复会，主持人宣布各项议案的审议情况及表决结果；

(十一) 主持人宣读股东会决议；

(十二)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三) 签署股东会会议文件；

(十四)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体系，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与创造性，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已于 2026 年 6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长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8 日

议案二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现将相关事宜提请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长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43号），公司于2026年5月11日完成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00.0000万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

根据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会师报字（2026）第8306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6,687.5231万元变更为人民币40,787.5231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36,687.5231万股变更为40,787.5231万股。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具体信息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本次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

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将《长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名称变更为《长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并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原章程内容	修订后的章程内容
1.3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年【】月【】日同意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于【】年【】月【】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1.3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6年1月7日 同意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1,000,000.00 股，于 2026年5月11日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1.6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元。	1.6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787.5231 万元。
3.1.6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股	3.1.6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407,875,231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407,875,231 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无实质性修订。

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具体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及备案的情况为准。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长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8日